

# 民國叢書

第二編

· 92 ·

綜合類

朱執信集  
廖仲愷集

朱執信著  
廖仲愷著

上海書店

朱執信著

朱執信集

# 序

精衛

執信的學問思想和文字之變遷進化。約可分爲四期。

朱

執信的第一期是家學時代。執信的家庭環境我於敘述執信的人格曾經說過。執信生在這種家庭環境中。從幼已不肯受那八股試帖的束縛。他抱着藏書闊然自修。博覽精思。都極其力之所能至。他那時候學問思想和文字都跟着他的尊人楊塏先生一條路走的。只是他那時候所有著述都沒有留存。他自己也不要留存。

信

集

第二期是留學日本時代。家學時代的執信雖然銳意的繼承先業。只是時代的關係。不容他不去探尋世界學問。既然探尋世界學問。自然不以譯本爲滿足了。故執信弱冠以後便去留學日本。他所學的是法律。政治。尤其注重的是經濟。他的學問慾是發達的。故此又分出餘力去學英文。學算術。並博覽各種書籍。那時候他的態度真真是饑者甘食渴者甘飲一般。學問思想生了許多的變化。文體也生了許多的變化了。不但這樣他的一生志節也定于此時。大抵我們的民族思想在中國歷史和文學裏頭是容易得到的。只善於被什麼君臣之義束縛。

朱

執

信

集

遏抑住了。一旦研究法學，明白了國家和人民之意義，從前的束縛過抑，便自然擺脫得一些不留，便自然無疑無貳的，向着革命做去，這是我們都是如此的。不止執信一人，不過執信在我們裏頭，是一個最堅決勇猛的人便了。執信在那時候，所有著述，也便有留存，所留存的只是民報的幾篇文字。

第三期是實行革命時代。執信在日本留學畢業以後，便回國從事於革命運動。十幾年之間，他所做的事業，和中華民國，有甚深的關係，在他一生的歷史上，是極重要的。在那時候，他的學問思想和文字，也善有非常的進步。這進步的原因，（一）是他十幾年之間，用不斷的努力，將他幼時所得的學問，和留學的所得的學問，日日增益。（二）是他十幾年之間，經歷了種種事變，養成了一種智深勇沈的品節，這品節影響於他的文學，更添了種種的特色。在那時候，執信寄給朋友的信，和所做的詩，都是有可傳的價值的。可惜執信沒有留稿，他的朋友，也是東西南北無定的，縱然有心去保存，總不免歸於散失。如今搜集起來，實真真是寥寥無幾，這真真是可痛的事了。如今所留存的，只有民國雜誌的文字。

第四期是最近的三四年，漢民嘗說：「執信沒有什麼遺憾，所遺憾的，就是沒有尼采和馬克斯的壽數。」這話是深知執信深痛執信，方纔說得出。執信臨死

朱

執

的三四年學問思想的進步實令人瞿然失驚。他除了日本文英文繼續研究之外，又去研究俄文。他不止抱着一腔政治革命的熱誠，他還又抱著一腔改造社會的熱誠。他漸漸的改變了從前的文體，將白話文來做宣傳的利器。他的詩體也改變了。他的著述，登在上海晨報、上海星期評論和建設雜誌上。比較在民報在民國雜誌，都多了許多。然而他的懷抱未盡什一。他的將來希望方纔發軼。我除了同情於漢民所說之外沒有可說的了。

我以上祇將執信的學問思想和文字之變遷進化，略略的分期敘述，以便讀者知道他的過程。至他的著述和中華民國是怎樣的關係，和社會是怎樣的關係，信他的著作和他的人格又是怎樣的關係，都讓讀者虛心領會。不用我多說了。

集

朱執信先生遺像



# 朱執信遺集序

邵元冲

執信既殉國之明年，建設社同人爲續輯其遺稿，而寓書于余，屬叙其耑。余惟執信處友之狷，自奉之約，謀國之忠，教學之廉，精衛傳之已詳，毋俟余言。余之所以涓涓長懷而悼痛無已者，則以執信之才而不得竟其學，執信之學又不得盡見之于文也。蓋以執信致思之銳，誦習之廣，若假之以歲月，博之以載籍，融貫羣說，而揭橥一家之言，則其學不難大成。乃以生遭危亂，不得不棄其所業以謀國，未能悉力于學術之途，雖間有造述，又莫罄其蘊蓄之萬一。今以壯歲殉國，喪志人地，不能爲輓近學術，闔鬯風流，振厲衰廢，此余所以不僅惜執信不得盡其學，且惜學術之不得執信爲之光大也。執信于民國七年秋，嘗有志于西航美利堅，究其政俗。後二年，復思北涉大漠，閱異國之制度，假令當日而行，則執信可以無死。而其學必更有所進，乃遇于國難，將發而中止，卒不得行，竟以身殉。此余所爲尤怵心于撥亂反正，建設民治之不易，而冀國人憤然羣起，灑掃荒蕪，以樹立平治之基，而致力于發皇學術也。余之西航治學，執信實首贊之，以爲二十年來朋舊多棄學而謀國，余之此行，實足彌其闕失。余內省鴛鈍淺薄，不足以堪閼達之任。

朱

執

信

集

如執信之所期。然猶冀研治綱要。俾他年得與執信商榷。討究其砥礪士名理。乃去國經年。所學猶未涉藩籬。而執信溘然長謝。噩耗驚傳。前塵頓渺。此余所以每爲繞室旁皇。腸一日而九迴也。悲夫。

民國十年五月邵元沖序于美利堅威士康新大學

# 朱執信集

## 目錄

### 論說

論滿洲雖欲立憲而不能……

一一一

駁法律新聞之論清廷立憲……

七十一

英國新總選舉勞動黨之進步……

一三一

北美合衆國之相續稅……

一七一

論社會革命當與政治革命並行……

一九一

就論理學駁新民叢報論革命之謬……

一三五

心理的國家主義……

一四五

未來之價值與前進之人……

一五九

無內亂之犧牲……

一六八

暴民政治者何……

一九三

生存之價值……

一九三

革命與心理……

一一一

# 集 信 執 本

開明專制	一一九十一、一四四
民意戰勝金錢武力	一四五十一、五〇
神聖不可侵與偶像打破	一五一十一、五四
輿論與煽動	一五五十一、六〇
國家主義之發生及其變態	一六一十一、八四
創制權複決權罷官權之作用	一八五十一、二〇〇
中國古代之紙幣	二〇一、一二三、四
伯達鐵路之過去及將來	二三五十一、二五六
瑞士之直接民權	二五七十一、二六八
國會之非代表性及其救濟方法	二六九十一、二九〇
朝鮮代表在和會之請願	二九一十一、三二〇
社會化 Socialization 之交通計策	三二一、一十三、二八
英國與波斯之新協約	三二九十一、三三六
直隸灣築港之計畫	三三七十一、三四六
千賀博士之金本位廢止論	三四七十一、三五〇

# 朱執信集

米本位說之批評

三五一一三五八

兵的改造與其心理 ..... 三五九一四一〇  
不可分的公理 ..... 四一一一四一六

我們要一種什麼樣的憲法 ..... 四一七十四二六  
男子解放就是女子解放 ..... 四二七十四三〇

革兵革警滋事的問題 ..... 四三一十四三四  
我所見的孫少侯懺悔 ..... 四三五十四三八

人類的將來 ..... 四三九一四四六  
主張軍國主義的留美學生 ..... 四四七一四四八

沒有工做的人的生存權和勞動權 ..... 四四九一四五四  
實業是不是這樣提倡 ..... 四四五十四六〇

兵的變態心理 ..... 四六一十四六四  
詩的音節 ..... 四六五十四七〇

誰爲重要當局 ..... 四七一十四七二  
擁護南方軍閥之荒謬 ..... 四七三一四七六

## 集 信 執 朱

干預糾正	四七七十四八〇
取銷外蒙自治的功罪和對付方法	四八一十四八二
權利與事實	四八三十四八四
所有權的心理上基礎	四八五十四八六
學生今後之態度	四八七十四九〇
求學與辦事	四九一十四九八
惜伊吹山德司之死	四九九十五〇〇
不合時宜之調和論	五〇一十五〇四
恢復秩序與創造秩序	五一〇五十五〇六
爲督軍畫策	五一七十五二〇
請願與民權	五一二一十五二八
侵害主權與人道主義	五二九十五三八
危險之塞耳政策	五三九十五四〇
所謂實力派之和平	五四一十五四六
論軍官之改革	五四七十五五二

# 朱執信集

容人悔過與勸人贖罪.....

五五三十五五四

要運動鄉下人愛國纔有用.....五五五十五五六  
解散議會後之日本.....五五七十五五八

議會政治試驗是否失敗.....五五九十五六二

外交秘密的危險.....五六三十五六六  
倒敘的日俄戰爭史.....五六七十五六八

羣衆運動與促進者.....五六九十五七二  
特別保護歸國華僑.....五六七三十五七四

滇軍爲誰自相殘殺.....五七五十五七六  
不批准和約之美國.....五七七十五七八

查禁主義的人要先曉得反對的學說.....五七九十五八二  
新文化的危機.....五八三十五八六

青年學生應該警戒的兩件事.....五八七十五九〇  
傳記

德意志社會革命家列傳.....五九一十六一四

墓志

蔣肅菴先生墓志 ..... 六一五十一六一六  
函牘 ..... 六一七十六四二

答一心社友 答古香芹先生 答黃均甫先生 再答黃均甫先生 答林直勉李南溟兩先生 答查光佛先生 答胡適之先生 答許貫三先生 答胡懷琛先生 致四弟秩如（一） 致四弟秩如（二）  
致蔣介石兄（一） 致蔣介石兄（二）

舊詩

六年四月三十六四八

八年三月三日登阿蘇火山絕頂（有序） 讀漢書（七首） 贈物（二）  
首）和精衛勇氏聞漢民凶信之作 懷校重用前輩 寄陳生 中秋日題  
傷陳無恙 六年歸廣州寓居海幢中寄中歲除日作

新詩

六四九十六五二

毀滅 悼黎仲實 悼余建光

小說

超兒 ..... 六五三十六六〇

雜錄

六六一十六八二

# 朱執信集

匈俄蘇俄政府的兵 女學生應該承襲的財產 體育週報 野心家與勞  
動階級 廣東土話文 中等社會的結合 救人不是革命的要素 嘴碑  
之毒

## 附載

贊朱執信先生 執信的人格 先兄執信行狀

六八三十六九六

# 論滿洲雖欲立憲而不能

今之非革命者。則曰立憲易。革命難。嗚呼。是烏知立憲。是烏知革命。夫國漢孰有不革命而能立憲者。況中國之立憲不可同於歐美也。

吾今正告天下曰。中國立憲難。能立憲者惟我漢人。漢人欲立憲則必革命。彼滿洲即欲立憲。亦非其所能也。

今之爲爭者。斤斤於滿洲之欲立憲否。以爲立憲之難易。此所以一開廢種二三轉移之言。而遂信立憲之易。前之辯者不能折。則又從而是之也。是皆坐不知立憲之過也。夫先於欲立憲否之間題。有能立憲否之間題。今之滿洲不能立憲者。也不能立憲。則無問其欲否也。求魚於樵。求木於漁。彼雖欲如無以應吾求何。

今之爲論者。意若惟不欲之患。而無不能之患。此未嘗更事變而姑以其所欲者爲能耳。夫誠欲實施。未有不先察於其可能否。而問其欲不欲也。夫滿洲縱欲而不能行之者。民族實爲之也。夫立憲者。非其條文是尙也。其民協同而能自治。然後憲法生。故能憲治者。惟民族之同。今之滿洲與我漢族。其相視爲何如乎。而謂其能同立于一憲法之下乎。其不能憲從何以立焉。

夫中國自流寇之糜爛。亂臣外附。率羣虜以蹂躪中華。國崩社屋。黔首大半屠戮。遂使虜戶此君位。自附以來。臺灣之割據。三藩之興起。川楚之縱橫。以至於倡義者。未嘗十年間絕。而最近者。洪氏扶義而起。東南響應。屠胡虜以萬計。既以胡運未終。功遂不奏。而其餘力。每蓄念遺茹蘖蹈刃。志在必克。下之婦稚孺

夫無荷戈踵後之勇。而猶耽指憤。晝不置。是故兩族之間。有相屠之史。而無相友之跡也。則其之不可望明矣。

閭里爲讒。不勝者銜之終身。刃國仇乎。吾漢族之憤彼如此。則彼滿洲之吾憤亦可知矣。假令彼中之一黠者。欲假立憲之制。以挾亡種之禍。猶將不能得於彼族。無論於漢族也。夫民族之相讐。愈合之而其怒愈深者也。鋗之甚。則其發愈大而已矣。彼滿洲之駐防于各省者。畫地而居入其境。則其侵侮無所不至。彼出而至於境外。則恭順無敢專橫。此其恭順。非真能協於我族。勢不敵而不敢發也。然其不敢發。必不遂已也。善怒愈久。卽爲禍彌深也。故伺間而一發。彼其畫地不干涉而若是。則其於同一憲法之下。使齊等營業。其將若何。

夫今日滿人之政權。百倍漢族。束髮爲吏。無大過失。則黑首卿相可坐致也。以是誤天下而肥已。無所能則以詔爲工。其所志無過金玉侈靡。則不憚以貪婪爲業。天下之塗毒。一切由之。夫立憲則此爲必革之制。明也。生而仰給於政府。以逮其死。竭天下之力以供之。號曰爲兵。而不可以一用。坐病黔首。莫之恤也。而族民生事。以爲朝廷之大計。夫立憲則不容有此。又易知者也。今立憲而使滿洲之民。與我漢齊等母特任以官。特廩以祿。使自以其才能進。則彼必無從得政權。使彼自爲生。則必無從得營業。坐至於奴隸餓餒。彼固不知自咎。則惟漢人怨而已。此滿洲之自離。可必者也。

而我漢族抑必不得以與滿洲俱立而遂已也。國仇之念。每降愈深。此必不雪。則他胡爲者。夫使我漢族而統治於一王之下。苦其暴政而欲革之。則暴政去而吾事畢矣。今之革命。復仇其首。而暴政其次也。蓋滿洲之以虐政苦我者。猶其餘事。而吾祖先所銜恨以沒。不得一伸者。將於此一洩焉。立憲者。真第二日